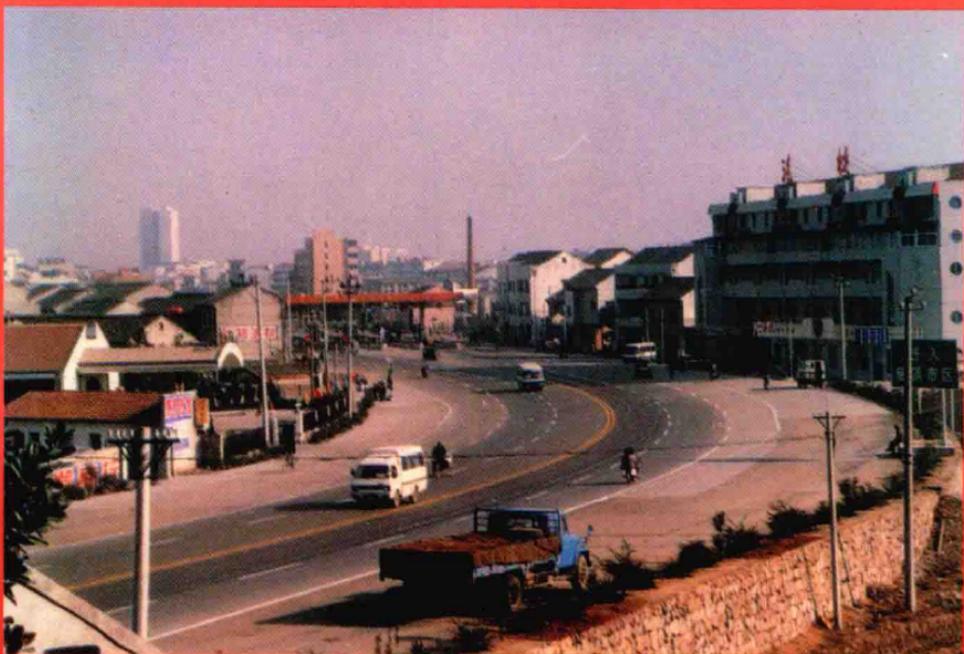


慈溪市乡村社会研究丛书

眉山村志



《眉山村志》编纂领导小组编

眉山

韓

忠

序 一

镇境眉山东麓、慈溪市城区西缘有眉山村，名列市小康村、文明村。村领导一班人，在抓经济发展的同时，也能注重精神文明建设。他们对于“村志是地方志的组成部分，是一项功在当代惠泽后世的文化工程，也是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不可忽视的内容”具有共识，能积极创造编修村志的条件，并于1996年3月起，成立村志编纂领导小组，组织力量，部署和开展村志的实际编修工作。历时二年，备尝甘苦，有志者事竟成，一部《眉山村志》得以应运而生，眉山村民入志愿望也终于实现，当此之时，特序以致贺。

《眉山村志》全面系统地记述了眉山村近千年的发展史，展现了自北宋庆历八年（1048）以来村境的社会结构、自然地理、经济状况、文化教育、卫生保健、生活风情等等演变发展轨迹，真实地反映了村的历史和现状、曲折和辉煌，尤其是比较典型地反映出20世纪后期眉山村民的心态和追求，表达了他们的历史观点。

《眉山村志》是一部由农民自己写历史的著作，这部著作使创造历史和写作历史实现了统一，入志对象是全体村民（包括他们的祖先）每一个人自然极为关心，既乐于成为它的基本读者，又是它的主要收藏者，这“两个者”

定会延绵于子孙。因此毫无疑问,《眉山村志》必然对村民及其后代起到爱国、爱乡、爱村、爱社会主义的教化作用,有利于继承和发扬优良传统。同时,《眉山村志》也能让干部群众更正确地认识过去,更好地开拓未来,对于加强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研究经济发展规律,都将具有重要意义。又因为村是社会的最基层单位,人类的各种文化现象的根源几乎都深藏在村一级的地域社会中,同时,社会的每一震荡和变化造成的后果也往往最清晰地反映到村级地域社会中,所以,村志是研究我国农村、农业、农民和整个社会发展的重要资料,具有一定的学术研究价值,《眉山村志》这方面的作用,当然也不例外。

农民自己开拓了业绩,创造了历史,同样需要记录历史,这是一种可贵的觉醒的表现,眉山村民不但有了这样的可贵觉醒,而且还编出了村志,这是值得肯定和赞扬的。眉山村的努力创造条件、从实际出发、量力而行、谨慎从事编纂村志的经验是值得借鉴推广的。

村志编纂是好事,也是难事,但我们相信浒山镇人民在以党的十五大精神为指导,高举邓小平理论伟大旗帜,继续开创新的业绩的同时,一定会有更多的新村志问世。

中共浒山镇委书记

鲍德聪

浒山镇人民政府镇长

许洁华

一九九八年二月十八日

序二

眉山有村迄今已近千载。据传，北宋康定（1040）间，眉山东麓已随着潮汐涨退而隐、露。庆历七年（1047）冬，余姚县令谢景初率民始筑御海长堤于眉山之北，遂有村民栖居。河南颖川郡陈皋，字宝寰，为避靖康（1126）之难，辗转至此定居，为村中陈姓始祖。明成化（1465～1487）间，陈皋后裔陈雍任南京工部尚书，为累朝名宦。后，陈氏多有入宦者。至清，陈氏裔辈世代耕作为生。村中孙、施两姓系于清代后期迁此而居。民国时期，又有邹、胡、陆、王诸姓相继迁居村境，随着姓氏渐多人口日增，先后形成旧宅里和石驳磡自然村落。

勤劳淳朴的眉山村人，在漫长的封建社会及近代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中，贫困愁苦、生活艰难。解放后，得到新生，特别在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后，改革的春风吹开了村民的创造之花，力求奋发改变村庄面貌，在党的正确方针指导下，解放思想，从实际出发，全方位抓经济发展。同时，也注重精神文明建设，全村人民的创业精神、开拓业绩，终于使古村眉山，在九十年代初，跻身于慈溪市小康村、文明村的行列。面对大好形势，眉山农民产生了回

顾历史,把自己的业绩写入历史,并以史为鉴,开拓未来的愿望是非常自然和现实的,是值得肯定的。因此,根据镇领导要求和村民的意愿,在1996年3月,中共眉山村支部、村民委员会决定编纂《眉山村志》,并建立编纂《眉山村志》领导小组,邀集上级有关领导部门给予支持,落实专人着手搜集资料,访问老年村民,调查村情历史,特聘主笔,邀请编审。在编写人员共同努力下,历时半载余,形成初稿。1996年11月评稿后,听取各方面意见,进行核实补充,多次反复修改,后有慈溪市地方志办公室王清毅同志审改脱稿,经编纂领导小组正、副组长终审,1998年2月18日,一部反映眉山村历史和现状的村志终于问世,在这喜庆之际,让我们祝愿眉山村今后更加兴旺发达,在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建设中取得更大的成就,谱写出更为辉煌的篇章!

中共眉山村支部书记

陈银鹤

眉山村民委员会主任

陈云虎

一九九八年二月八日

凡例

一、本志坚持实事求是原则，力求观点正确，资料翔实，寓观点于材料之中。

二、本志为章、节体式编排。除序言、概述和反映眉山村貌的照片、大事记外，全志设村域、农业、工副业、建设、组织机构、人口、文教卫生、村民生活、人物传略等九章，以章统节，以节统目，志末为从录。

三、记叙范围为行政村辖境、记事上溯至北宋，下限至1995年，个别重要事项记述作必要延伸至定稿之前。

四、志之历史纪年，清以前用朝代纪年，入民国后，以民国纪年，首次出现时夹注公元纪年；1949年5月24日浒山镇解放后，用公元纪年。

五、志之资料采自档案、清光绪《余姚县志》、道光《浒山志》、民国《余姚六仓志》和新编《浒山镇志》以及有关石刻勒文、家谱、报刊资料、口碑资料，凡入本志资料，力求真实。

目 录

序一	(1)
序二	(3)
凡例	(1)
概述	(1)
大事记	(4)
第一章 村 域	(12)
第一节 地理环境	(12)
第二节 气 候	(16)
第三节 土壤植被	(18)
第四节 沿 革	(20)
第二章 农 业	(22)
第一节 土地所有制变革	(22)
第二节 粮油生产	(27)
第三节 棉花生产	(33)
第四节 蔬果生产	(36)
第三章 工、副业	(49)
第一节 开矿采石	(49)
第二节 家庭副业	(54)

第三节	编织副业	(55)
第四节	第三产业	(57)
第四章	建设	(59)
第一节	房屋建设	(59)
第二节	道路、水利建设	(62)
第三节	水电、通信建设	(63)
第四节	村庄建设规划	(65)
第五章	组织机构	(68)
第一节	中共基层组织	(68)
第二节	行政自治组织	(72)
第三节	群众团体	(78)
第四节	治保调解	(80)
第六章	人口	(83)
第一节	人口变动	(84)
第二节	人口构成	(86)
第三节	姓氏源流	(88)
第四节	计划生育	(90)
第七章	文教卫生	(94)
第一节	群众文化	(94)
第二节	教育	(97)
第三节	卫生管理	(99)
第四节	医疗保健	(101)
第八章	村民生活	(107)
第一节	家庭构成	(107)

第二节	衣食住行	(108)
第三节	岁时礼仪	(112)
第四节	婚丧风俗	(113)
	眉山村民享受社会养老保险	(117)
	按劳动力年龄段实施方案	(134)
第九章	人 物	(139)
第一节	革命军人	(139)
第二节	荣誉个人	(140)
第三节	光荣集体	(141)
第四节	历史人物	(143)
第五节	眉山村民世系谱	(144)
从录	(168)
编后记	(180)

概 述

眉山村位于浙东三北平原，北距杭州湾二十公里。村，西屏眉山，古属余姚云柯三都、柯东六图。今属慈溪市浒山镇，处慈溪市建城区西缘，329国道穿村而过。村境东西长0.6公里，南北宽0.4公里，总面积2.4平方公里，地势平坦，交通便捷，东达宁波65公里，西距杭州140公里。全村据1995年底在册户籍统计，有194户、494口人，其中非农业人口94人。1977年有耕地244.9亩，八十年代，为扩建城区被征用耕地98.791亩，代种耕地43.16亩，借用耕地13.786亩，村建住宅、设停车场15.163亩，现有耕地74亩，另有山林地50亩。

据光绪《余姚县志》、道光《浒山志》记载，眉山古临大海，北宋庆历七年冬，余姚县令谢景初率民于今眉山村境北缘，始筑东西向御海长堤，村域范围自此底定。靖康间，康王赵构怆惶南渡，孝廉陈皋，为避兵燹战祸，也从河南颖川郡辗转入徙眉山东麓栖居，为眉山陈氏始祖，此后子孙繁衍，成为当地望族。自清嘉庆间至解放前夕，先后有孙、施、邹、胡、陆、王、李、马、张诸姓移居村境。历经宋元明清长期的封建社会与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眉山村生

产落后、人民生活贫困。1949年5月,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眉山村人民翻身得解放。村民们耕者有其田的梦想成为现实,以后大家又走上互助合作道路,解放了生产力,依靠集体力量,开展农田基本建设,改良和引进良种,提高栽培技术,获得粮食、棉花、油料作物稳产高产。实行联产责任承包制后,生产积极性进一步发挥,农业收入也随之提高,村民生活逐年上升。1977年还由集体筹资创建西山开矿采石场,发扬自力更生精神,强调安全第一。自1978~1994年,开山采矿一项累计收入570.3454万元,收入十分喜人,村民说:“开掉一座荒山坡,摘下落后贫困帽”。1978年,为发挥妇女劳力,集体筹资创建五一玻纤织布厂,产品用于油田输送管道、油库防腐保暖。此项产品1978~1987年创收益计490.66万元。1990~1995年利用村域地理优势,在329国道两旁建造商业、服务业用房四幢,面积1400平方米,又在二环西路北侧,建造综合楼,用于经营商业,总面积2114.67平方米,这些举措有效地发展了村级经济。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发展,村民的人均收入由1987年的918元增至1995年的3711元。眉山村于1995年也跻身全市小康村行列。

解放初,村民多数居住低矮瓦平房,少数高平屋。九十年代后,随着经济收入增加,全村普遍新建、翻建楼房。据1995年底统计,二层楼户占84.45%,三层楼户占9.45%,高平屋户占6.1%,甚至还出现豪华型庭院建筑。全村人均住房面积也从1965年的14平方米,增至1995年

的人均住房 48 平方米,后者为前者的 3.5 倍。

村在抓紧经济建设的同时,还重视精神文明建设和各项社会事业的发展。教育文化方面:增加教育投资,重视培养下一代,注重村民文化生活,自 1987 年实行九年制义务教育后,小学生入学率达到 100%。据 1964 年第二次全国人口普查,全村初中文化程度只有 3 人,小学毕业 76 人。至 1995 年统计,全村考入浙江大学、武汉大学、宁波大学等大中专院校的有 12 人,高中毕业 38 人,初中毕业 148 人。村民文化素质普遍提高。为了村民的文化享受,集体拨款计 43900 元,为每户安装有线电视设施。卫生保健方面:为了村民健康,能饮用清洁水,村按户安装了自来水管道。1986 年起,村中加强粪便管理,夏秋之际,对露天粪缸专人喷洒药水,杜绝苍蝇繁殖。后又于 1992 年冬,清除露天粪缸,组织村民自行建造三格式户厕 220 只,还在人口聚居地,设置垃圾仓 10 只。村设保健站,实行了初级合作医疗制度。1989 年冬,改建村道,均以砼混凝土浇面,下辅污水管道,共筑直、横道路总长达 1090 米。房屋建筑、粪便管理、道路建设等使村容村貌大为改观。

自 1983 年以来,眉山村受到中共宁波市(地委)、慈溪市(县)人民政府等多次表彰,获得了多项先进集体荣誉。1990 年被慈溪市人民政府命名为文明村。1995 年 12 月,被慈溪市人民政府命名为小康村。

大事记

北宋

庆历七年(1047)，余姚县令谢景初，率民筑捍海土堤，堤自上林至云柯(今桥头至历山)，次年竣工。眉山东麓时处海堤南侧，村境遂成平陆。

靖康二年(1127)，金兵南下侵扰，康王赵构弃汴都，仓惶南渡临安(今杭州市)，孝廉陈皋，相随逃难，从河南颖川郡辗转入徙眉山东麓栖居，为眉山陈氏始祖。

南宋

建炎年间(1127~1130)，眉山立寨，驻土军防守海口。

淳熙四年(1177)九月，暴风雨交加，海涛冲击，海堤多处决口，潮水内灌，眉山东麓也被浸及。

庆元二年(1196)，余姚县令施宿，因海堤时有溃决民不堪苦，亲率乡民六千，兴大工、发巨帑，修筑大古塘，并西延至兰风(今临山)，靠眉山北侧之塘，亦予修固。

宋末，眉山村境，始植木棉。

元

至元元年(1264)夏，海溢堤坏，村境进潮受灾。

大德二年(1298)，中督运海道副使陈曾九，率军二百，扎寨眉山西麓，驻守海防。建“副使第”宅在眉山东麓，后沿称“旧宅”，其址所在村落，今为“旧宅里”自然村落。

至正元年(1341)，余姚(元时升称姚州)州判叶恒，率民重筑大古塘，将土堤全部改筑石堤。此后，塘堤坚固，眉山东麓一带村落，自此基本无潮患。

明

洪武二十年(1387)，淫雨经旬，倭入沿海，村境亦受胁。冬，信国公汤和奉命督筑三山所城，北宋所建眉山巡检司城，旧在云柯三都眉山东麓，驻军防守海口。是年，徙之孝义二都海湖头(今周巷镇境)。

成化十九年(1483)，眉山东麓人陈雍中举，次年登进士，后历授任工部主事、刑部主事、员外郎、湖广按察司佥事、南京工部尚书等职，在眉山东麓建有“荣禄大夫第”。

弘治十八年(1505)九月，地震，鸡雉皆鸣。

正德十年(1515)三月，雹大如拳，伤麦、杀禽。

正德十四年(1519)，乡民遭旱饥。

嘉靖十八年(1539)十二月二十日，陈雍九十寿辰，上敕浙江御史王绅就其家举觴。

嘉靖二十一年(1542)十二月，世宗御赐南京工部尚书陈雍“德寿”额，建牌坊于眉山东麓小岭南侧。

嘉靖三十七年(1552),陈三省中举,出任江西永兴知县,后晋升直隶苏州知府。

万历十年(1583),陈治则中举;十三年陈治本中举。二十年陈治本、陈治则兄弟同科登进士。

万历二十三年(1595),春雪经月不霁。

崇祯十八年(1641),正月雨雪不止,六月蝗灾,大饥。

清

康熙二十九年(1690),八月初大雨,平地积水数尺,村中田禾遭淹。

康熙三十二年,眉山村境始种双季连作稻和火稻。

乾隆元年(1736)九月,沿海疫盛,眉山村境及祸。

乾隆四十六年(1781)六月十八日,大风袭击、毁旧宅里、石驳磡村落民居。

乾隆五十九年(1794)七月,大风拔木连旬,木棉尽坏,岁饥。

嘉庆十一年(1806),夜间地震。

道光十三年(1833),大饥、米尽,人食草根树皮。

道光二十二年(1842)六月,日食、村境白昼暗如黑夜。

道光二十九年五月,连旬持续大雨,平地水高三尺,饥民泛舟乞食。

同治元年(1862)五月初,太平军何文庆部、黄呈忠部转战至余姚北乡,一度入云柯三都旧宅里、石驳磡等村

落。

光绪十五年(1889)八月至十月,淫雨四十七天,晚稻、木棉歉收,村民遭饥。

宣统元年(1909),旧隶云柯三都析置柯东乡后,村域称六图。

中华民国

民国十九年(1930)秋。析置眉南乡,旧宅里、石驳磡自然村落,改隶眉南乡二村。

民国二十三年(1934)四月,废村里制,改设保甲,旧宅里、石驳磡村落,为眉南乡第二保,设二个甲。

民国二十七年(1938)九月,为抵御日军入侵,村民奋起参加掘毁、拆除观曹公路浒山至周巷段路面、桥梁的活动。

民国三十年(1941)七月十一日,村境遭强台风袭击,成熟早稻谷穗大部脱落,风止以后,村民至稻田刷谷充饥。

民国三十一年(1942)秋,眉南乡并入永凝乡,村境为永凝乡第二保。是年,因抗日战争,棉花外运受阻,棉价下降,旧宅里、石驳磡自然村落土纺土织勃兴。

民国三十四年(1945)八月十四日,日本天皇宣布无条件投降。是月下旬,新四军浙东纵队进驻浒山镇,建立民主政权,并发行“抗币”,以锡质铸壹角、贰角、伍角辅币,至九月底新四军浙东纵队奉命北撤前,以“三白”(皮